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8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海消费股票
基金主代码	398061
交易代码	3980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1月9日
基金管理人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583,431.0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于消费主题行业及其中的优势上市公司，分享其发展和成长的机会，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中长期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是一只采用主题投资方法的股票型基金产品，主要投资于消费主题行业及其中的优势上市公司。 1.消费主题行业范畴的界定 本基金采用的行业分类基准是万得资讯发布的行业分类标准。本基金拟投资的消费主题行业主要包括工业、可选消费、日常消费和医疗保健等8个一级行业和19个二级行业。 如果万得资讯调整或停止行业分类，或者基金管理人认为有更适当的消费主题行业划分标准，基金管理人可对消费主题行业的界定方法进行调整。 2.大类资产配置 大类资产配置主要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在资产配置中，本基金主要考虑如下因素： 宏观经济、政策层面、市场估值、市场情绪。 本基金将深入分析上述四方面的情况，通过对各种因素的综合分析，增加该阶段下市场表现优于其他资产类别的资产的配置，减少市场表现相对较差的资产类别的配置，以规避或分散市场风险，提高基金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80%以上的股票资产投资于消费主题类股票。 本基金对消费主题行业内的个股将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选择其中具有优势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1)定量分析 本基金通过综合考察上市公司的成长优势、财务优势和估值优势来进行个股的筛选。 本基金综合考察上市公司的成长指标、财务指标和估值指标，通过归一化等量化处理，对入选的上市公司按照其在每项指标的高低顺序进行打分，得到一个标准化的指标分数，再将指标分数进行等权相加，得到一个总分。按照总分的高低进行排序，选取排名靠前的股票。 (2)定性分析 本基金主要通过实地调研等方法，综合考察评估公司的管理水平，并坚决规避那些管理水平差的公司，以确保最大程度地规避投资风险。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以降低组合总体波动性从而改善组合风险构成为目的，在对利率走势和债券发行人基本面进行分析的基础上，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投资于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可转债、央票、短期融资券以及资产证券化产品，在获取较高利息收入的同时兼顾资本利得，谋取超额收益。 本基金通过数量分析，在剩余期限、久期、到期收益率基本接近的同类债券之间，确定最优个券。个券选择遵循相对价值原则和流动性原则。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指数涨跌幅×80%+中国债券总指数涨跌幅×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王莉	李芳菲
	联系电话	021-38429808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wangl@zhfund.com	lifangfei@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9788，021-38789788	95599
传真		021-68419525	010-6320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zh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2905-2908室及30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 - 2013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756,728.25
本期利润	9,593,769.6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4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8.2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77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0,487,741.3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46

注1：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注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7.64%	2.54%	-8.15%	1.33%	0.51%	1.21%
过去三个月	2.30%	2.16%	-2.75%	1.02%	5.05%	1.14%
过去六个月	18.22%	1.87%	-4.01%	0.98%	22.23%	0.89%
过去一年	20.04%	1.58%	-7.45%	0.96%	27.49%	0.62%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29.45%	1.39%	-12.95%	1.00%	42.40%	0.39%

注1：“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指2011年11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6月30日。

注2：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内地消费指数涨跌幅×80%+中国债券总指数涨跌幅×20%，由于本基金为消费主题基金，我们选取市场认同度很高的中证内地消费指数、中国债券总指数作为计算业绩基准指数的基础指数。本基金投资股票的比例为60%-95%，在一般市场状况下，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会控制在80%左右，债券投资比例控制在20%左右。我们根据本基金在一般市场状况下的资产配置比例来确定本基金业绩基准指数加权的权重，以便业绩比较更加合理。本基金业绩基准指数每日按照80%、20%的比例对基础指数进行再平衡，然后得到加权后的业绩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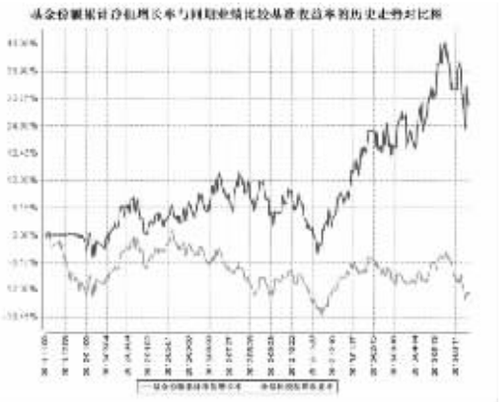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自2004年3月18日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基金管理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强大的投研团队、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规范、专业的资产管理服务。截至2013年6月30日，共管理证券投资基金15只。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骆泽斌	投资副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11月9日	-	14	骆泽斌先生，南开大学区域经济学专业博士。历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筹备组研究负责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总监、投资总监，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总监。2010年6月进入本公司工作，曾任研究总监，现任投资副总监。2011年11月至今任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批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注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依据2011年修订的《中海基金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从投资决策内部控制、交易执行内部控制、行为监控和分析评估等方面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进行全程公平交易管理。

投资决策内部控制方面：①公司研究平台共享，基金经理和专户投资经理通过研究平台平等获取研究信息。②公司建立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除分管投资副总及投资总监因工作管理的需要外，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交易执行内部控制方面：①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研究报告独立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在获配额度确定后，由交易部遵循公平原则对获配额度进行分配，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②投资交易指令统一通过交易室下达，通过后用公平交易模块，保证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得以落实。③根据公司制度，通过系统禁止公司组合之间（除指数被动投资组合外）的同日反向交易。④债券场外交易，交易部在银行间市场上公平公正地进行询价，并由风险管理部对询价收益率偏离、交易对手及交易方式进行事前审核。

行为监控和分析评估方面：①公司每季度和每年度对所有投资组合进行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反向及异常交易分析。②公司对2013年上半年所有组合在日内、3日、5日所有同向交易数据进行了采集，对于相关采集样本进行了95%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0的统计检验，绝大多数样本通过相关检验。③对2013年上半年所有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占优情况进行了统计，在同向交易采集样本数大于30个的前提下，日内、3日、5日的期间窗口下，部分组合对比的统计值未满足交易占优比45%-55%的比例。需要指出的是，组合的同向交易的样本数越大，组合之间的交易占优情况满足交易占优比45%-55%的比例越高。④对于不同时间期间的同组合反向交易，公司根据交易价格、交易频率、交易数量进行了综合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不同时间期间的不同组合的反向交易，公司根据交易价格、交易频率、交易数量进行了综合分析，未发现异常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以来，宏观经济的变化令人失望，预期中的复苏不仅短暂，而且更像是一种幻觉。随着经济复苏预期的持续弱化，市场估值显著回落。另一方面，相对过剩的流动性追逐稀缺的成长性资产，从而导致市场的结构性特征非常明显。从成长投资到风格投资再到主题投资的市场演化，充分表明了市场的浊沫化的趋势特征。基于对全年市场运行环境的综合分析，本基金在报告期内采取了一贯稳健的投资策略，继续坚持成长股投资为主，自下而上集中配置医药、电子、信息服务、机械装备、环保等行业内增长预期良好的个股，策略性参与了地产、汽车、金融等可选消费的投资机会。

尽管预期到了成长股的机会，但市场狂热的外推式的演绎仍然令人吃惊，以移动互联为代表的部分子行业的表现已经完全超出了我们的理解力。伴随着这种“可能的遗憾”，一方面说明了我们在研究和理解上的盲区，另一方面也说明了我们对于投资的理解，尤其是“预期”的理解仍然有待拓宽。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1.246元（累计净值1.286元）。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18.22%，高于业绩比较基准22.23百分点。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诚如在2012年年报中展望的那样，我们对于2013年下半年的市场非常悲观。预期中的风险点，主要是美元变化和IPO发行至少在中期内仍然主导着市场的风险变化。在宏观经济增长乏力的约束下，流动性也将阶段性制约市场的表现。尽管经历了持续的调整，一方面，主板市场显得便宜，但在转型的背景下，市场估值的历史比较毫无价值。另一方面，以创业板为代表的成长泡沫需要剔破。我们仍然坚持认为，预期市场的趋势性上升仍将需要更为漫长的时间，防御仍将是组合管理的基本策略。

基于非常悲观的预期，本基金下半年将采取更加保守的投资策略，以确定性增长取代预期增长作为组合管理的首要原则。同时，将更为聚焦于一线成长股，以抵御市场调整的风险。在对医药等消费行业与科技行业保持高度关注的同时，将谨慎对待可选消费的反弹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估值核算小组，组成人员包括督察长、风险控制总监、监察稽核负责人及基金会计负责人等，成员均具有多年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负责估值核算的小组成员中不包括投资总监及基金经理，但对于非活跃投资品种，投资总监及基金经理可以向估值核算小组提供估值建议。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约定，对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4,176,324.24	3,233,552.92
结算备付金		299,278.44	87,524.75
存出保证金		48,851.42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404,296.32	52,592,763.30
其中：股票投资		66,404,296.32	52,592,763.3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570,402.99	2,535,774.20
应收利息		1,098.55	687.1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224,945.93	130,14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81,725,197.89	58,580,451.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650,534.85	764,238.47
应付赎回款		152,986.04	2,017,401.17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0,749.58	69,833.44
应付托管费		16,791.59	11,638.9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02,230.82	131,105.9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14,163.63	150,601.32
负债合计		1,237,456.51	3,144,819.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583,431.09	52,587,450.20
未分配利润		15,904,310.29	2,848,182.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487,741.38	55,435,632.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725,197.89	58,580,451.82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246元，基金份额总额64,583,431.09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 至 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一、收入		10,735,260.59	6,561,915.42
1.利息收入		27,932.34	68,211.4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7,932.34	48,698.76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9,512.65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1,813,923.58	1,771,221.8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1,577,647.12	1,563,263.4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36,276.46	207,958.4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2,958.58	4,634,133.4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6,363.25	88,348.73
减：二、费用		1,141,490.92	1,405,884.86
1.管理人报酬		469,041.96	444,915.70
2.托管费		78,173.65	74,152.62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412,476.85	709,785.15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181,798.46	177,031.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93,769.67	5,156,030.5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93,769.67	5,156,030.5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 至 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2,587,450.20	2,848,182.32	55,435,632.5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593,769.67	9,593,769.6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995,980.89	3,462,358.30	15,458,339.1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0,025,690.84	13,317,782.74	63,343,473.58
2.基金赎回款	-38,029,709.95	-9,855,424.44	-47,885,134.3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4,583,431.09	15,904,310.29	80,487,741.3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3,456,756.17	-172,903.58	83,283,852.5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156,030.56	5,156,030.5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4,459,470.51	-961,490.79	-25,420,961.3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4,770,077.59	484,892.81	45,254,970.40
2.基金赎回款	-69,229,548.10	-1,446,383.60	-70,675,931.7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760,907.72	-1,760,907.7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8,997,285.66	2,260,728.47	61,258,014.1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黄鹏 宋宇 曹伟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有关法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12号《关于核准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募集。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基金管理人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基金募集文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基金合同于2011年11月9日生效，该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36,549,461.88份。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本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会计报表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1号《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7】84号《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6.4.6.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6.4.6.2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6.4.6.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4

基金买卖股票于2008年4月24日之前按照0.3%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08年4月24日起至2008年9月18日止按0.1%的税率缴纳。自2008年9月19日起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6.5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海基金”）	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
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代销机构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联证券	1,963,751.33	0.72%	120,364,807.28	25.32%

债券交易

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联证券	-	-	87,000,000.00	89.69%

6.4.8.1.2 权证交易

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联证券	1,787.74	0.73%	1,787.74	1.75%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联证券	103,087.83	26.00%	103,087.83	55.37%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已扣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

沪市实际交易佣金=股票成交金额×（0.1%）-股票交易经手费-股票交易证管费-证券结算风险基金

深市实际交易佣金=股票成交金额×（0.1%）-股票交易经手费-股票交易证管费-证券结算风险基金

国联证券符合我司选择证券经营机构、使用其席位作为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标准，与其签订的席位租用合同是在正常业务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订立的。其为本基金提供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69,041.96	444,915.7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8,501.78	155,372.52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8,173.65	74,152.62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7,911,110.19	27.73%	-	-

注：本基金已按照招募说明书上列示的费率对关联方收取了基金投资的相关费用。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6,324.24	25,212.10	7,098,150.31	37,457.6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购买其承销的证券。

6.4.9 期末（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末因认购新发/增发而持有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因此无抵押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因此无抵押债券。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6,404,296.32	81.25
	其中：股票	66,404,296.32	81.2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75,602.68	5.48
6	其他各项资产	10,845,298.89	13.27
7	合计	81,725,197.89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626,296.50	4.51
C	制造业	52,565,314.17	65.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314,177.00	1.6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900,901.62	3.6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92,912.80	2.9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115,266.23	2.6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489,428.00	1.85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6,404,296.32	82.50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41	歌尔声学	191,211	6,939,047.19	8.62
2	300088	长信科技	216,600	4,568,094.00	5.68
3	300136	信维通信	187,620	4,559,166.00	5.66
4	002055	得润电子	380,200	3,897,050.00	4.84
5	002415	海康威视	107,557	3,801,064.38	4.72
6	002450	康得新	115,851	3,241,510.98	4.03
7	300182	捷成股份	109,303	2,900,901.62	3.60
8	002138	顺络电子	152,900	2,752,200.00	3.42
9	300058	蓝色光标	57,384	2,392,912.80	2.97
10	601231	环旭电子	146,617	2,291,623.71	2.85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 占期